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现将报告编号为GZJ23420000003343596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乐多优选超市销售的脆锅巴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

2023年10月26日抽自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乐多优选超市销售的脆锅巴，经抽样检验，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项目不符合 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2023年11月23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，经查，该批次脆锅巴共购进72罐，合计17.712公斤，货值568.8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该单位积极配合调查，如实说明涉案产品来源，提供了供货方的《营业执照》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、出厂报告单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2月4日